

河南固始网友发帖曝奇闻

雨水种田，要收“自然水费”

镇政府：近日公布调查结果

“用了水种田，就要收自然水费。”近日，有网友在华声、百度贴吧等社区发帖爆料称，河南信阳固始县黎集镇农民用天上下的雨种田，竟需要交纳“自然水费”。黎集镇政府一工作人员回应称“没有这样的事”。

■记者 蒋小康

【网帖】

天上下的雨种田要收费

网友“老天爷下雨要收费”在帖文中称，自2008年5月起，固始县黎集镇开始征收一种奇怪的水费种类，“在给老百姓发放粮补条时每人要扣去30元，政府给的说法是：交的是自然水费，也就是天上下的雨，农民用这个水种田也要收费”。

“莫非这个费用是老天爷的意思？”发帖人对于收“自然水费”一事非常不解，帖文说，农民，以农为生，以农维生。近年来，各级再三强调要减轻农民负担，“不知道怎么减到这里，用雨水还要收费，我很气愤。”

【调查】

不交就领不到粮补条子

记者辗转联系到网友“老天爷下雨要收费”。对方表示，黎集是固始县人口第一大镇，大约有七八万人口，如果每个农民交30元自然水费，“你想想那是多少钱？况且，这不只是黎集一个乡镇

在收，据我朋友说，固始北边的一个乡也存在这样的问题”。

“我们家4口人，每个人交30元，就要交120元自然水费。”固始县黎集镇农民张勤勤（化名）说，他去领国家粮食补贴条子的时候，村主任说要交30元钱自然水费，“村主任说你用了水种田，就要交自然水费”。

张勤勤说，这个费用从2008年黎集镇镇长曾垂有上任之后才开始收的，今年村里大部分人都已经交了，“不交就领不到粮补条子，拿不到条子就拿不到国家发的补贴”。

【回应】

镇政府：没有这样的事

13日下午，记者致电黎集镇人民政府办公室。“没有这样的事。”一位不愿透露姓名的工作人员表示，“镇政府已收到了关于黎集镇收取自然水费的传真件，并且已经在开会讨论，我们会尽快处理这件事，近几天会在网上公布调查结果”。



■漫画/王珏

网友热议

晒太阳是不是也要收费啊

帖子在网络出现后，吸引了众多网友关注，有网友调侃称：“以后晒太阳是不是也要收费啊？”此外，不少网友表示：“希望能尽快取消无理的自然水费。”

网友“不解”：自然水费!!又一个新名词啊!!

网友“固始1987”：这也收钱，那下一个项目是不是我们需要缴纳自然阳光费、呼吸费等。

网友“偶尔瞄一眼”：听说洪埠子也有，说是什么：你种田不？种田不要水？水库放水不要钱？有人说了：俺几年也没见到上面放水咋年年都要钱？回答是：上面不放水你秧咋活的？咋长的？老天爷下雨不是水吗？

110千伏高压线

架设居民区

网友质疑其危险性

回应：施工暂停止

触电！辐射！110千伏高压线正架设在河南偃师市繁华的太学路，其危险性引起市民忧虑。偃师市政府回应，已停止高压线架设，具体措施尚在商议中。

“在110千伏的高压线下走，叫人怎么不害怕？”近日，网友“偃师人民的心声”发帖爆料河南偃师市太学路正在架设110千伏的高压线路，而约5米远就是居民楼。

“太学路比较繁荣，每天车水马龙，在这里怎么能建设110千伏的高压线路呢？”发帖者质疑，“长期生活在高压线强磁场辐射下，发生基因变异怎么办？”

发帖者李先生告诉记者：“目前架子已经搭上，就等着上高压线了。居民不仅担心下雨天触电，还担心受到辐射。”

据《城市电力规划规范》：规划新建的35KV及以上高压架空电力线路，不应穿越市中心地区，而太学路正属市中心地区。一时间，网友纷纷质疑。

据了解，太学路正在架设的高压线路是110千伏商都变电站扩建工程的二回进线。该项目早在2007年10月29日经过环评并实施。

据相关人士透露，偃师市区65%的供电由110千伏商都变电站承担，但目前只有110千伏偃商线单电源运行，在单回110千伏电源线路故障或设备检修情况下，已多次造成偃师市区大面积压限负荷情况的发生，严重影响偃师市区的安全用电，建设110千伏商都变二回进线工程势在必行。

【回应】

高压线已停止架设
具体措施仍在协商

偃师市政府办公室张秘书告诉记者，市政府在9月30日组织专家、政协、市民代表等举行听证会，现已停止了高压线架设，具体措施尚在商议中。

偃师市供电公司回应称，该工程符合《城市电力规划规范》要求。

“路线设计时已充分考虑安全问题，全线架设有避雷线防止雷击，杆塔采用23米钢管塔，绝对保证距建筑物水平距离不小于4米，对树木垂直距离大于3米，不会影响行人及周围居民安全。”

“关于居民担忧的磁场辐射问题，9月29日洛阳市环保局在110KV偃商线附近对工频电场强度和工频磁场强度进行监测，监测结果符合国家规定。”

“至于规划新建的35KV及以上高压架空电力线路，不应穿越市中心地区，只是‘不应’，而非‘严禁’。”

■记者 欧晓敬

《教育局长助其弟造假申报高级教师职称》后续

丈夫当局长，安排妻子任主任？

网曝东海县教育局开夫妻店，并戏称“夫唱妇随，总揽全‘局’”

本报8月31日曝光江苏连云港市东海县教育局刘晋助其弟造假申报高级教师职称一事，近日又有网友爆料称，该局局长安排其妻吉某任东海县教育局行政审批科主任。网友调侃：东海县教育局成了“夫妻店”。

东海县教育局成“夫妻店”？

近日，一则落款为“东海县某中学全体教师”的爆料在华声、搜狐等论坛引发广泛讨论，帖文称，东海县教育局刘晋安排妻子担任该局行政审批科主任，“教育局俨然是他们夫妻俩的”。

网友称：自教育局局长刘晋到任后，便把原行政审批中心人员全部撤离，成立行

政审批科。该科室仅三名工作人员，一个是有病不能上班的原东海高级中学教师，一个是刚毕业不久的大学生，另一个就是其妻吉某，担任主任一职。

审批由此三人小组说了算

“吉某原是东海县实验小学一普通老师，根本不懂教育法规、不懂行政审批程序，却出任主任。相关审批都由此三人小组说了算，实际上全由刘晋妻子吉主任拍板。”发帖者还透露，很多教育行政审批事务可直接在局长家中完成，不用去局里。

据一位在教育局工作的人员称，行政审批科很大，包括教师资格证申报、社会办学

机构审批、民办幼儿园申办等皆由其负责。

“局长的权力真大。”也有网友调侃，“真是夫唱妇随，总揽全‘局’。”

【回应】

“局长夫人只是普通工作人员”

记者后致电东海县教育局办公室，一工作人员称，行政审批科有三个工作人员，而主任一职是人事科科长兼任。

“帖子纯属一派胡言！”记者随后致电人事科科长朱亮，对方声称自己即是行政审批科主任，而局长夫人吉某只是该科一工作人员。“我看到了网友的发帖，明显是造谣。她



本报8月31日曝光东海县教育局刘晋助其弟造假申报高级教师职称一事。

(吉某)本来是在人事科工作，刘晋局长上任后，需要行政回避，便调到行政审批科任普通工作人员。” ■记者 欧晓敬